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函

106

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245號13樓

地址：251台北縣淡水鎮中正路376號

聯絡方式：承辦人 鄭明珠

電話 26212111轉503

受文者：松星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農衛試疫字第0962415009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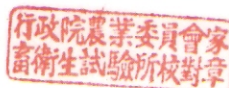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貴公司委託本所進行之「奈米銀對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(H6N1)之抑制效力試驗」試驗結果報告乙份如附件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 貴公司96年1月29日松字070125號函辦理。



正本：松星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所疫學研究組

所長 趙磐華

松星奈米銀對 H6N1 亞型家禽流行感冒病毒之抑制效力試驗

家畜衛生試驗所疫學研究組

摘要

本試驗是以不同濃度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10 ppm、20 ppm 及 50 ppm 分別與 10^6 EID 病毒量的 H6N1 亞型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混合，於室溫下感作 2 小時後，經 10 倍連續稀釋後，以雞胚胎蛋內接種方法檢測經奈米銀溶液作用後 H6N1 禽流感病毒的活存量，以評估該奈米銀對 H6N1 禽流感病毒的抑制效果。結果以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20ppm 及 50ppm 較有顯著的抑制效果。

試驗材料及方法

1. 奈米銀香精抗菌液 20ppm、50ppm：松星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。
2. 測試用病毒：H6N1 亞型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，病毒力價 10^6 EID/0.1 ml。
3. 試驗組：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10ppm（以 20ppm 經去離子水稀釋成 10ppm）、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20ppm 及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50ppm 各 0.5 ml，分別與 0.5ml H6N1 亞型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液充份混合後於室溫（無光照）狀況下感作 2 小時。
4. 對照組：磷酸緩衝食鹽溶液 0.5ml 與 0.5ml H6N1 亞型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液充份混合後同樣於室溫（無光照）狀況下感作 2 小時。
5. 感作後病毒力價檢測：感作後三組試驗組與對照組稀釋 $10^{-1} \sim 10^{-8}$ ，分別取各稀釋階 0.1ml 接種於 10 日齡雞胚胎蛋，每一個稀釋階接種 2 個雞胚胎蛋，於 35°C 培養 3 日後，檢測接種後雞胚胎尿囊液的血球凝集活性(HA)以偵測病毒增殖與否。

結果

試驗結果詳如下表：

奈米銀對家禽流行感冒病毒(H6N1)之抑制效力試驗結果一覽表

試測組	處理後病毒含量 (EID/0.1ml)	對照病毒含量 (EID/0.1ml)	抑制病毒效率 (%)
(1) 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(10ppm)	10^4	10^6	99
(2) 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(20ppm)	10^1	10^6	99.999
(3) 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(50ppm)	10^1	10^6	99.999

結論

測試物奈米銀香精透明抗菌液 20ppm 及 50ppm 對 H6N1 亞型禽流感病毒有明確顯著的抑制效果。

註：本試驗結果報告僅對送檢試驗品負責，未經本實驗室同意，不得分離使用。